

國立臺北大學

體溫測量流程圖

額溫量測



將額溫槍前端置於額頭前約1~2公分，按下扳機停留3~5秒即可判讀溫度。

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

是否出現類流感症狀及喉嚨痛、咳嗽或非過敏引起之流鼻水。

否

予以貼圓形貼紙於左胸前衣物或左上臂衣袖上，准許進入。

學生上課期間，若出現不適症狀，應即時測量體溫。

是

量耳溫複測



先將耳朵提起往後拉，使耳道呈一直線，再將耳溫槍探頭置入外耳道測量。

否

耳溫是否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

是

1. 提供個案一個口罩
2. 記錄至體溫過高記錄表中
3. 請該個案至行政大樓一樓衛生保健組(健康中心)，由醫護人員評估健康狀態，必要時協助至醫療院所就醫，並持續追蹤該個案

